

##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### 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时间过半暨减持股份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#### ● 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前，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思维列控”或“公司”）董事方伟先生、解宗光先生，董事会秘书苏站站先生、监事王培增先生（以下统称“减持主体”）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615,800 股、504,240 股、255,600 股、231,000 股，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.2260%、0.1851%、0.0938%、0.0848%。

#### ●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

2021 年 5 月 7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思维列控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4）。上述减持主体拟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4 日期间，以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方式减持部分股份，减持数量不超过各自持股数量的 25%，合计减持不超过 401,660 股，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.15%，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。减持计划实施期间，公司若发生派发红利、送红股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、除息事项的，减持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。

截止 2021 年 8 月 26 日，方伟先生、解宗光先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分别减持公司股份 31,890 股、47,740 股，分别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.0117%、0.0175%；苏站站先生、王培增先生未减持。上述减持主体本次减持时间过半，相关人员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

## 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方伟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615,800	0.2260%	IPO前取得：439,857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175,943股
解宗光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504,240	0.1851%	集中竞价交易取得：140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504,100股
苏站站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255,600	0.0938%	其他方式取得：255,600股
王培增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231,000	0.0848%	IPO前取得：165,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66,000股

注1：方伟先生、王培增先生的股份来源中，其他方式取得指因公司实施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而取得的股份。

注2：解宗光、苏站站先生的股票来源中，其他方式取得指因参加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、公司2019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而获授予限制性股票和因公司实施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而取得的股份。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## 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（一）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：

减持时间过半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（股）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（元/股）	减持总金额（元）	当前持股数量（股）	当前持股比例
方伟	31,890	0.0117%	2021/5/31~ 2021/8/24	集中竞价交易	20.03-24.00	700,725	583,910	0.2143%
解宗光	47,740	0.0175%	2021/8/11~ 2021/8/24	集中竞价交易	21.57-24.10	1,091,110	456,500	0.1676%
苏站站	0	0%	2021/5/28~ 2021/8/26	集中竞价交易	0-0	0	255,600	0.0938%
王培增	0	0%	2021/5/28~ 2021/8/26	集中竞价交易	0-0	0	231,000	0.0848%

注：截至2021年8月26日，苏站站先生、王培增先生未减持。

（二）本次减持事项与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

√是 否

(三)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,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 
是 否

(四)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减持主体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,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(五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公司将持续关注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,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 三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,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,上述减持主体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,并将根据自身的资金周转安排及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后续是否继续实施本次减持计划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 其他风险

减持计划实施期间,公司将督促上述减持主体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,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8月27日